

崔远红

牟平区玉林店镇中心小学教职工大会制度

1. 会议由校长或书记主持。
2. 会议内容是传达有关上级精神，总结前一时期工作，通报有关情况。
3. 会议参加人员，包括全体教职工。
4. 会议由办公室安排和召集，并负责点名和批假，未经请假擅自不参会者，均按旷勤处理。
5. 会议确定中心发言人，不搞领导轮番发言和重复讲话，会议要做好记录。
6. 每周一次（特殊情况例外）。
7. 会议期间，不准迟到、早退，遵守会场纪律。